

包头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三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一)、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二)、220kV 应益变、110kV 纳太变等智能变电站光缆
标签可视化维护治理、输电线路无人机检测保养服务)

竞争磋商公告

1、采购条件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委托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包头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三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一)、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二)、220kV 应益变、110kV 纳太变等智能变电站光缆标签可视化维护治理、输电线路无人机检测保养服务)采用竞争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报名参加。

2、项目概况

1. 采购编号: ZDGX-2024BTGD05

2. 项目名称: 包头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三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一)、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二)、220kV 应益变、110kV 纳太变等智能变电站光缆标签可视化维护治理、输电线路无人机检测保养服务)。

3. 采购内容: 详见需求明细表。

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

5. 服务期: 详见采购明细表。

6.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3、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

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5、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6、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 查询近三年显示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与法定代表人须分开截取，页面左上角的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7、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9、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条件

标段 1：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一）

1、供应商需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异地测评机构须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办法》要求完成项目所在地盟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备案并提供相关证明；

2、供应商需具备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一级及以上资质，含风险评估）；

3、测评机构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CNAS 证书)

标段 2：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等级保护测评（修二）

1、供应商需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异地测评机构须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办法》要求完成项目所在地盟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备案并提供相关证明；

2、供应商需具备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一级及以上资质，含风险评估）；

3、测评机构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CNAS 证书)

标段 3：220kV 应益变、110kV 纳太变等智能变电站光缆标签可视化维护治理

1、供应商必须制造商

2、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的配套工具（变电站线缆管理工具）经 CNAS 认证的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

标段 4：输电线路无人机检测保养服务

无

4、报名及竞争磋商文件的获取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 2024 年 0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7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供应商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竞争磋商文件售价：每包 0 元/份。

5、报名时需提供下列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二）；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 (3)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工商局变更说明；
- (4) 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 (5)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公告附件三）；
- (6)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7)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查询近三年显示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与法定代表人须分开截取，页面左上角的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提供查询截图。

(8)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 (9) 招标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通用资格及专用资格证明材料）；

注：

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标/成交供应商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 报名资料扫描件的具体要求：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原件的扫描件放到一个 PDF 文件内，只上传一个 PDF 文件即可。

6、资格审查：

本次竞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竞争磋商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竞争磋商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7、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启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

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8. 截标、竞争磋商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 2024年03月20日~2024年04月02日上午9:00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02日上午9:00

解密开始时间: 2024年04月02日上午9:00

解密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02日上午9:30

开标现场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采购服务平台场所6楼开标室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甲。

9. 解密方式:

电脑环境要求: (1) 操作系统: Windows7、Windows10; (2) 浏览器推荐: 360极速、谷歌Chrome、火狐Firefox、微软Edge浏览器; (3) 办公软件: MicrosoftOffice2007或WPS2019个人版; (4) PDF软件推荐: AdobeReader。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1. 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2. 远程解密流程: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3. 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8:30-17:30), 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10. 采购费用: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1、参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计取收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96%, 30万元以下项目不打折;

2、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 公示期结束、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办理行及账号:

账户名称: 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开户行: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市汇商广场支行

账号: 010101201020199369

(2) 平台服务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在下载招标文件后, 上传投标文件前) 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招标项目	400元/标段/次
采购项目	300元/标段/次

(3) 场所服务费: 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缴纳产权交易费, 按成交金额的1%收取, 不足500元按500元收取。框架项目一次性收取入围供应商1000元整

产权交易费缴纳账户:

户名: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 304191001951

11. 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h.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nmgcqjy.e-jy.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2、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 刘阳

联系电话: 0472-3652017

招标代理机构: 中大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自由路瑞兴苑 11 栋 1 单元 202 号

联系人: 宋涛 乔飞 徐阳

联系电话: 15504892341、15504892342、15504892343、0471-5689066

E-mail: zdgbtxmb@163.com

监督单位: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受理范围: 对包头供电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存在:

① 资格审查不公正、泄露招标信息、未按时反馈投标人的质疑、未督办澄清事宜、未按规定收取和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行为

② 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联系人: 薛晓慧

联系电话: 0472-3657652

交易场所: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采购服务平台场所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83 号